

銀行法務叢書 (一)

票據實務問題研究

(票據喪失與救濟)

林春鏞 著

銀行法務叢書 (一)

票據實務問題研究

(票據喪失與救濟)

林春鏞著

中華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十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八月一日再版

票據實務問題研究（票據喪失與救濟）

定價 平裝 新台幣貳佰元整
精裝 新台幣貳佰伍拾元整

著作人：林 春 鏞

發行人：陳 世 亮

通訊處：臺北市南京東路四段五〇號四樓之二
電話：七五一六五九三・七五一六五九六
郵政劃撥帳號一八四二六五號帳戶陳世亮
總經理：三 民 書 局

郵政劃撥帳號九九九八號

印刷所：文太印刷企業有限公司

通訊處：臺北市萬大路四九三巷五八弄一八號
電話：三〇三二八八四・三〇一九七四〇

版 不
權 准
所 翻
有 印

謹以此書獻給

先慈在天之靈

H10624101

自序

工商業愈發達，票據之使用亦愈普遍，票據問題亦因而層出不窮。其金融實務經驗豐富者，有時尚感束手無策，至一般從事工商業活動者，更不待贅言矣！稽其原因，主要在於法律規定與實務適用上不能密切配合。往往因此導致許許多多無謂糾紛。殊屬遺憾！

鑑於多年金融法務工作之體驗，深感票據問題太多，尤以實務上之問題為最。乃不揣謬陋，將工作上所遭遇之票據喪失問題提出討論，彙編成冊，藉供參考，期其有助於解決問題於萬一。其中拙見，或失諸淺薄，復因付梓倉卒，舛錯更屬難免，敬希弘達，不吝教我，至深感禱！

中華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十日母親忌辰夕

林 春 鏞

例 言

一、本書以票據喪失與救濟爲討論之範圍，對於票據喪失及其救濟之理論與實務問題均盡可能加以蒐集討論，提供解決之參考意見。

二、本書不僅探討實務作法，而且研析理論依據，因此，除有關法令規章，不憚其煩加以援引討論外，對於先進學說資料，亦屢屢擇要臚列分析，藉供參考切磋。

三、本書擬題方式，係以金融實務工作上發生之問題爲主，其目的除在提供金融實務工作者解決票據問題之資料外，並使工商界使用或持有票據者，明瞭票據喪失問題之正確解決途徑，藉以溝通金融界與工商界之意見，期減少無謂糾紛於最低限度。

四、本書之完成，參考法學界權威著作頗多，獲益匪淺。承學兄何昌明、陳文雄及學妹黃玲玲提供寶貴意見，復承財政部金融司王科長宣仁及彰銀洪副主仕禎騰、吳研究員重增、湯高級專員廷勇暨合作金庫莊一雄兄，利用公餘之暇，協助校閱，助益良多，特此致謝。

著者 謹識

著 者 簡 介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法學組畢業

考試：司法人員推事檢察官特種考試及格

全國高等考試律師考試及格

經歷：彰化銀行法務小組兼幹事

彰化銀行業務部第三科（法務）副科長

彰化銀行審查部第四科（催收）副科長

現任：財團法人金融人員研究訓練中心研究處專員

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講師

律師 { 南陽法律建築代書聯合事務所——臺北
宗宏法律事務所——臺中

票據喪失與救濟 目錄

問題一：探討票據喪失與救濟之重要性如何？	一
問題二：票據喪失之意義如何？	二
問題三：票據毀損滅失是否爲票據喪失？	八
問題四：票據因強盜、搶奪、脅迫而交付者，是否爲票據喪失？	一一
問題五：票據之沒收是否爲票據喪失？	一二
問題六：票據之塗銷是否爲票據喪失？	一三
問題七：票據脫離占有後，若知其現在何人占有中者，是否爲票據喪失？	一五
問題八：止付通知之意義如何？	一八
問題九：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以郵遞方式送達止付之通知？	二〇
問題一〇：止付通知失其效力，如何證明之？	二三
問題一一：票據喪失時，何人得爲止付之通知？	二八
問題一二：支票之法定提示期限經過後，付款行社可否不受理止付之通知？	二九
問題一三：發行滿一年之支票喪失時，票據權利人是否可以向付款人爲止付之通知？	三〇
問題一四：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是否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爲止付之通知？	三一

問題一五：限制行為能力人所執有之票據喪失時，其本人是否可爲止付之通知？……………三三三

問題一六：非以付款行社爲付款人或擔當付款人之票據喪失時，其票據權利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又如何爲止付之通知？……………三四

問題一七：消滅時效完成後，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三六

問題一八：未到期之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其實務上之處理如何？……………三九

問題一九：業經簽名而未記載完成之空白票據喪失時，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四二

問題二〇：已經止付之票據，他人可否再爲止付之通知？……………五三

問題二一：票據權利人喪失票據向付款人爲止付通知時，發見發票人並無存款或存款不足，可否自己補足存款以達到止付目的？……………五六

問題二二：非屬票據喪失，付款人可否因止付通知人願意提供擔保而貿然受理止付之通知？又如貿然受理後，此項擔保之效力如何？……………五七

問題二三：止付通知失其效力時，同一人另委請他人對同一票據爲止付通知之效力如何？……………六〇

問題二四：是否凡止付通知失其效力者，同一人皆不得對同一票據再爲止付之通知？……………六一

問題二五：公示催告程序，因執票人申報權利，經公示催告聲請人承認其提出票據爲真正而終結，止付之通知是否失其效力？……………六九

問題二六：止付通知是否有防止追索權行使之效力？……………七一

問題二七：票據權利人喪失票據向付款人爲止付通知時，發見其喪失票據已經付款人

付款者，是否有補救之辦法？.....七五

問題二八：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不先爲止付之通知，而逕聲請公示催告？.....七六

問題二九：經背書人記載「禁止轉讓」之票據喪失時，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七七

問題三〇：取得他人在其上真正簽名之偽造票據喪失，其票據權利人可否向付款人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七九

問題三一：喪失未經發票人簽名或蓋章之空白票據，可否爲止付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八〇

問題三二：票據權利人死亡，票據喪失時，其繼承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八一

問題三三：執票人喪失之支票，雖以銀錢業、信用合作社或經財政部核准辦理支票存款業務之農會爲付款人，但發票人並未與付款人建立支票存款往來關係者，執票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又可否聲請公示催告？.....八三

問題三四：發票人死亡後，執票人喪失支票（或以付款行社爲擔當付款人之本票）時，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八四

問題三五：業經付款人付款之票據喪失時，付款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八七

問題三六：保付支票喪失時，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八九

問題三七：經發票人記載「禁止轉讓」之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九〇

問題三八：倒填到期日之本票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九二

問題三九：經撤銷付款委託之支票（或以付款行社為擔當付款人之本票）喪失時，可

否為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九九

問題四〇：票據喪失時，票據讓與人可否為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一〇〇

問題四一：支票或以付款行社為擔當付款人之本票，提示經以「存款不足」理由退票

後喪失時，可否為止付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一〇二

問題四二：票據權利人於止付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後死亡時，其止付之通知及公示催

告之聲請之效力如何？……………一〇三

問題四三：止付通知及公示催告之聲請，是否有中斷消滅時效之效力？……………一〇四

問題四四：未到期之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為公示催告之聲請？……………一〇六

問題四五：消滅時效完成後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可否為公示催告之聲請？……………一〇七

問題四六：票據法第十九條第二項規定有「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一語之涵義，究應

如何解釋為妥？……………一〇九

問題四七：票據法第十九條第二項規定：「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其經到期之票據，聲

請人得提供擔保請求票據金額之支付；……其尚未到期之票據，聲請人得

提供擔保，請求給與新票據」。其中所稱「擔保」之標的，是否應限於現金？……………一二二

問題四八：票據喪失時，何人有權聲請公示催告及除權判決？應向何法院聲請？……………一二四

問題四九：聲請公示催告之止付通知人，未於申報權利期間屆滿後三個月內聲請法院

爲除權判決時，是否另有補救辦法？……………一一九

問題五〇：支票喪失人已爲止付之通知，並於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提供擔保請求給付止付保留款，嗣後回復該支票之占有時，是否可以該支票直接向付款人請求換回原提供之擔保物？……………一二〇

問題五一：經部分止付之支票或以付款行社爲擔當付款人之本票，其票據權利人是否可以在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提供擔保請求就該部分止付保留款先爲支付？又如嗣後續有存款撥轉止付保留款專戶者，是否可再提供擔保請求續爲支付？……………一二三

問題五二：票據喪失後，票據權利人未爲止付之通知，而逕聲請公示催告，可否於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提供擔保請求付款行社就發票人存款帳戶內支付或提存票據金額？……………一二六

問題五三：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於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對已經到期之票據，得提供擔保請求票據金額之支付；不能提供擔保時，亦得請求將票據金額依法提存，其被請求之對象爲何人？……………一二八

問題五四：經付款人付款之票據，有人爲止付之通知，並聲請公示催告，付款人未嘗發見，嗣後發見時，付款人應如何處理？……………一三二

問題五五：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是否可以不經止付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逕對票

- 據債務人提起請求支付票據金額之訴？……………一三三
- 問題五六：票據喪失經止付通知後，止付票據提示請求付款，經以「已經止付」理由退票，是否可以再提示請求付款？……………一三四
- 問題五七：止付保留款得由付款人支付或由發票人另行動用之情形為何？……………一三六
- 問題五八：票據喪失，經部分止付，嗣後並無存款存入，或雖有存款存入，但仍不足敷止付票據金額者，票據權利人取得除權判決時，付款行社可否就該部分止付保留款支付？……………一三八
- 問題五九：除權判決所表彰之票據，其內容與票據權利人爲止付通知之票據之應記載事項不符時，付款行社可否支付止付保留款？如不可以，應如何救濟？……………一四〇
- 問題六〇：支票存款戶經拒絕往來處分後，執票人喪失支票時，可否向付款人爲止付之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一四三
- 問題六一：止付通知後，支票存款戶經處分拒絕往來者，付款行社得否經占有票據之人及止付人之同意而支付止付保留款？……………一四五
- 問題六二：止付通知後，支票存款戶經處分拒絕往來者，票據權利人取得除權判決時，可否請求支付止付保留款？……………一四七

問題六三：票據權利人爲止付通知後，支票存款戶經處分拒絕往來，不久止付通知失其效力，其止付保留款應如何處理？……………一四八

問題六四：止付保留款遭受發票人之其他債權人聲請法院強制執行（滿足執行）後，全部無存或尙留存一部分者，付款行社是否應繼續由發票人存款撥充，以補足止付保留款爲止？又若未補足前，通知止付之票據提示時，應以何種理由予以退票？……………一四九

問題六五：止付保留款全數被發票人之債權人聲請法院強制執行而支付殆盡時，止付通知是否因之而失其效力？……………一五九

問題六六：經止付通知之支票或以付款行社爲擔當付款人之本票，嗣後尋回，票據權利人撤回公示催告之聲請，向付款行社請求付款時，發見該票據之消滅時效已完成者，付款行社可否將止付保留款支付？……………一五九

問題六七：支票存款餘額較止付之票據金額爲少時，付款行社可否受理止付？如可受理時，應如何處理？將來對除權判決，應如何付款？……………一六一

問題六八：經部分止付之票據，其執票人提示請求付款時，付款行社應如何處理？……………一六三

問題六九：支票喪失經部分止付後，付款行社在止付保留款未達原止付之票據金額時，可否應發票人（支票存款戶）之請求對其他支票爲付款？如果誤爲允准

是否應負賠償責任？.....一六三

問題七〇：依票據法第十八條第一項規定票據權利人應於止付通知後五日內提出已爲
聲請公示催告之證明，其證明究何所指？.....一六五

問題七一：票據喪失時，票據權利人得爲止付之通知，但應於提出止付通知後五日內
，向付款人提出已爲聲請公示催告之證明，其所謂「止付通知後五日內」
，應如何計算？.....一六六

問題七二：票據權利人取得除權判決後，是否尙須取得確定證明書，始得憑以向票據
義務人行使票據上權利？.....一六八

問題七三：喪失票據之票據權利人未曾向付款人爲止付通知，於取得除權判決後，可
否持之逕向付款人請求付款？.....一六九

問題七四：取得除權判決後，聲請人請求支付止付保留款時，除須提出除權判決書正
本外，是否須另立收據？.....一七二

問題七五：票據喪失，票據權利人向付款行社爲止付通知，並聲請公示催告取得除權
判決，如該除權判決所表彰原票據之消滅時效已完成者，付款行社是否可
對除權判決支付止付保留款？.....一七三

問題七六：未到票載發票日之支票喪失時，票據權利人於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可否
向發票人提供擔保，請求發給新票據？.....一七七

- 問題七七：票據權利人取得除權判決者，對於背書人可否行使追索權？……………一八〇
- 問題七八：票據權利人爲止付通知後，支票或以付款行社爲擔當付款人之本票，其發票人可否撤銷付款或擔當付款之委託？……………一八四
- 問題七九：票據喪失（不含毀損滅失情形）時，票據權利人可否依假處分程序，聲請法院爲禁止占有票據之人向付款人請求付款之處分？……………一八六
- 問題八〇：支票喪失時，可否以撤銷付款委託方法救濟之？……………一八七
- 問題八一：票據喪失後，喪失票據之人如知其票據現爲何人占有者，可否直接向其請求返還？……………一八九
- 問題八二：拾得他人遺失之票據而據爲己有者，應負如何之法律責任？……………一九〇
- 問題八三：票據遺失後，經他人拾得送返時，票據權利人是否應給付報酬？……………一九一
- 問題八四：申請註銷止付之意義、性質及效力如何？……………一九三
- 問題八五：占有票據之人得否對票據權利人所爲之止付通知，申請註銷之？……………一九五
- 問題八六：止付通知人取得除權判決後，是否須先申請註銷止付之通知，始得請求付款？……………一九七
- 問題八七：止付通知在何種情形得申請註銷？……………一九八
- 問題八八：票據法第十八條第二項及票據法施行細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止付通知失其效力之情形，是否有必要申請註銷止付通知？……………二〇二

問題八九：業經付款人付款之票據，在收回前執票人喪失時，付款人是否可以向執票人請求返還不當得利？……………二〇四

問題九〇：未到票載發票日之支票通知止付先予登記後，於票載發票日前該止付票據提示者，可否以「已經止付」理由退票？……………二〇六

問題九一：經止付通知及聲請公示催告之票據，執票人提示經以「已經止付」理由退票，未向公示催告法院申報權利，逕對發票人起訴請求給付票款，於取得確定判決後，聲請法院強制執行止付保留款，是否可行？……………二〇八

問題九二：付款行社應客戶要求簽發臺銀支票或中央銀行支票後，票據權利人喪失其票據，並向臺銀或央行爲止付之通知，第三人提示遭拒絕付款，不向法院申報權利而逕對簽發票據之付款行社起訴請求付款，發票行社應如何救濟之？……………二〇九

問題九三：喪失支票，經票據權利人爲止付通知後，執票人提示請求付款時，付款人誤爲付款，付款人可否向執票人請求不當得利之返還？……………二一〇

問題九四：執票人提示之票據，部分記載與通知止付之票據不符，付款行社究應付款或拒絕付款？……………二一一

問題九五：執票人於除權判決後取得票據者，是否得主張善意取得？如不可以，應如何救濟？……………二一四

問題九六：善意取得票據之人，未於公示催告所定申報權利期間內向法院申報權利，